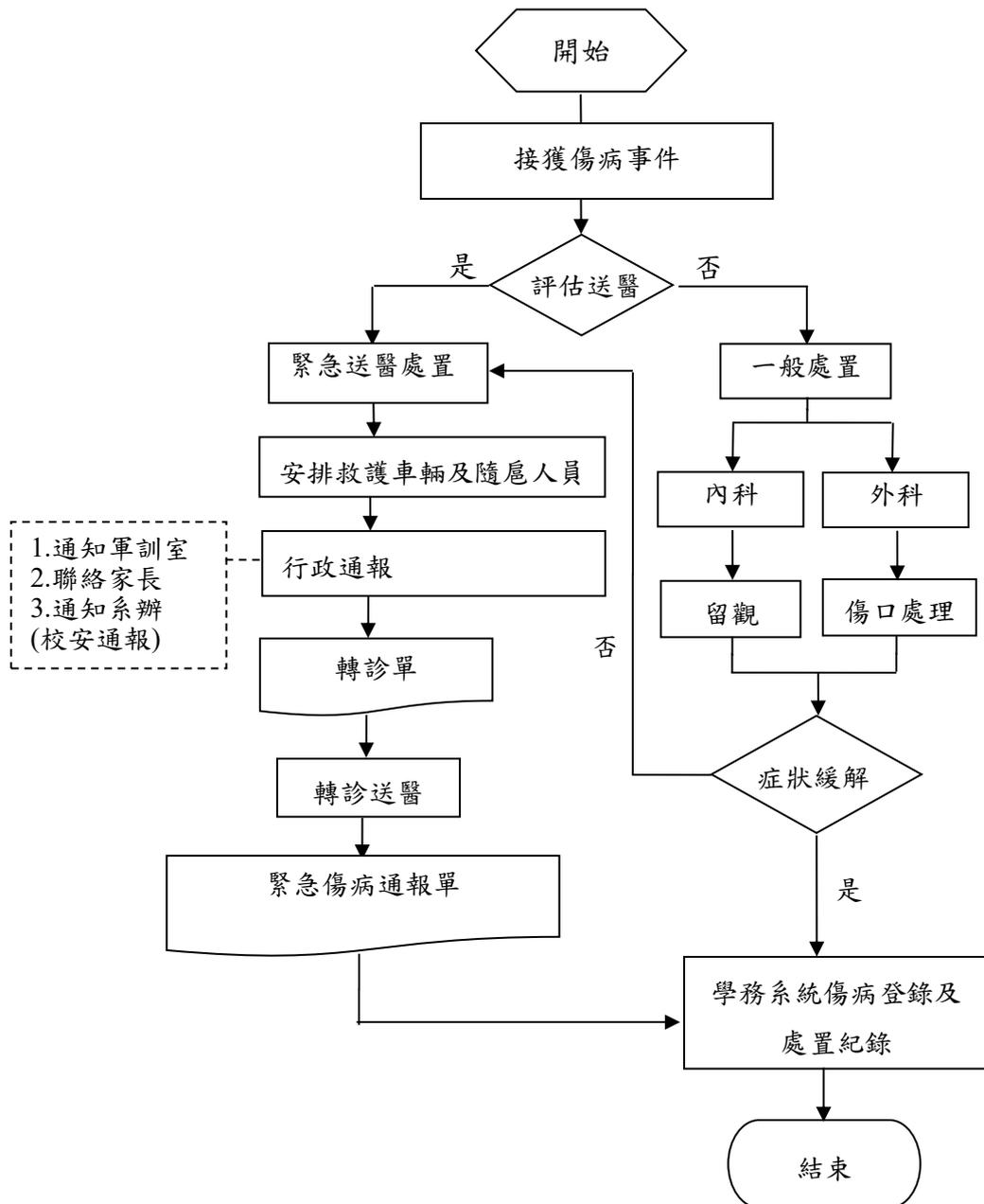


◎傷病處理作業（風險值=3/需個資保護）

1. 流程圖：



文件編號：PU-102A0-C-0201-2021051901

管理單位：學務處諮商暨健康中心 文件名稱：傷病處理作業

版 次：11 2021051901 修

## 2. 作業程序：

2.1.接獲傷病事件。

2.2.評估狀況：依患者症狀或受傷程度做合宜處置。

2.2.1.視狀況評估是否送醫。

2.2.2.一般處置：

2.2.2.1.外科：給予外傷護理措施，進入學務系統傷病登錄紀錄；若外傷需到醫療院所進行診治則安排轉診送醫。

2.2.2.2.內科：依病情給予護理措施，視病況得留置觀察，若症狀改善後結束服務，進入學務系統傷病登錄紀錄；若症狀未改善或加劇則協助轉診送醫。

2.2.3.緊急送醫處置：填寫鄰近醫院之轉診單，安排就醫車輛、隨扈人員、填報緊急傷病通報單確實行政通報，進入學務系統傷病登錄及處置紀錄。

## 3.控制重點：

3.1.評估傷病送醫與否。

3.2.一般處置之狀況執行護理照護直至症狀緩解；反之，視需求安排就醫。

3.3.安排緊急送醫流程、撰寫緊急傷病通報單進行行政通報。

3.4.學務系統傷病資料及處置登錄。

3.5.配合個資安全維護，執行個資蒐集、處理、利用、保存、揭露、銷毀等維護程序。

## 4.使用表單：

4.1.轉診單。

4.2.緊急傷病通報單。

## 5.依據及相關文件：

5.1.教育部「學校衛生法」。

5.2.教育部「學校衛生法施行細則」。

5.3.教育部「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

5.4.教育部「私立專科以上學校及私立學術研究機構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實施辦法」。

5.5.法務部「個人資料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

5.6.靜宜大學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

## 6.決行層級：學務長

## 7.業管單位/跨單位業務：諮商暨健康中心/各學系、學務處、軍訓室、住宿組